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Add):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邮编 (P.C): 310016
电话 (Tel): 0571-88879999
传真 (Fax): 0571-88879000
www.zhcpa.cn

**关于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审计报告延期出具的专项说明**



关于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审计报告延期出具的专项说明

中汇会专[2020]1377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之江生物公司)委托,原定于2020年4月29日出具对之江生物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22号)的有关规定,我们对之江生物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延期出具情况说明如下:

(一)项目承接情况:之江生物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于12月2号公告。之后,相关议案于2019年12月17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我所与之江生物公司于2019年12月23号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这是我所首次承接之江生物公司审计业务。我所相关风险评估和项目立项工作已经完成。

(二)未能在4月30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之江生物公司作为国内第一个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同时第一批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认证的企业,一批业务人员驻守武汉,为了应对国内国际对于新冠核酸检测试剂的爆发需求,全司全力组织生产以满足抗疫需求。同时由于公司客户众多且大部分终端客户为国内三甲医院和CDC,目前都在应对内防反弹、外防输入的抗疫工作,公司与客户对账、函证以及与出借设备相关的固定资产的盘点和函证工作预计需要较长时间。



(三) 目前会计师已经进场审计，之江生物公司积极主动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相关审计工作稳步推进，会计师将和之江生物公司一起尽快消除相关影响因素，完成审计工作。

(四) 经与之江生物公司沟通，预计2020年6月上旬出具之江生物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专此说明。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0年4月14日

